



二之曲部三地大的醒甦

譯 梶 新 湯

野田

The Awakening Land:
THE FIELDS
by Conrad Rich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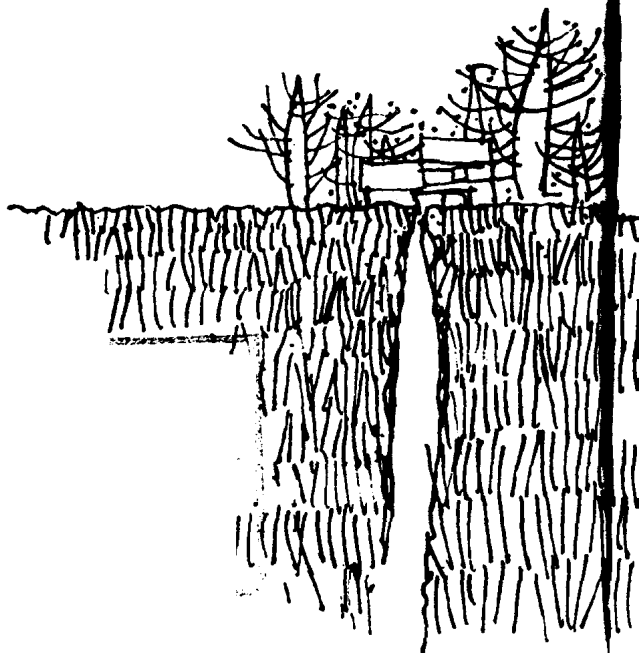


版出社界世日今

野田

二之曲部三地大的醒甦

譯 梶 新 湯



THE FIELDS, the second novel of a trilogy entitled
THE AWAKENING LAND by Conrad Richter.
Copyright, 1940, 1945, 1946, 1950, © 1966 by Conrad
Richter.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Alfred A. Knopf,
Inc., New York.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October 1972

甦醒的大地三部曲之二

田 野

康拉·李希特著 · 湯新楣譯

今日世界社出版

香港九龍郵箱五二一七號

承印：菲中文化出版社

馬尼拉信箱第一五一號

一九七二年十月初版 定價：港幣 HK\$3.00

封面設計：蔡浩泉

美國人向西開闢疆土，始於十八世紀末葉。那時成千成百的富於創舉精神的移民，順着聖勞蘭士河與大湖一脈相連的水道，進入阿帕勒契安山以西的林野，就是現在俄亥俄州東南部的地方。這部小說所描寫的，正是這些胼手胝足的移民，在一望無際的林海裏，刻苦奮鬥，興家立業的史實。

田野是著者所寫的甦醒的大地三部曲的第二部。這個三部曲環繞着一個叫做賽娥。勒蓋的女孩子進行。故事開始時，賽娥還是一個年方及笄的少女，結束時她已是一個胸有成竹的少婦，「不願意看見黑鬱鬱的森林一直延伸到她的房門口，而想開闢一塊土地，種些可以和野生植物同樣長大的東西。」這個剛強的少婦的願望，終於實現了，所以三部曲分林海，田野，等到了第三部小城，她已經富貴滿堂，帶着成羣的子孫，從湫隘的木屋搬入美輪美奐的華廈了。

她的成功，正如美國這個國家的成功一樣，是經過許多艱難困苦，不是一蹴即至的。她的奮鬥的軌跡，完全可以在三部曲裏找到，其雄偉處真像一首廣闊渾厚的史詩，細緻委婉的地方，又像小兒女的喁喁私語。在美國小說裏，算得上是上乘佳作。

著者康拉·李希特，一八九〇年生於賓夕法尼亞州，幼年即隨父母遷往俄亥俄。他以善寫邊疆生活馳名。文筆細膩生動，極富地方色彩。

Aug 22 32/01

目錄

第一章	合法成婚	一
第二章	初爲人母	九
第三章	興建教堂	九
第四章	建鎮納稅	二七
第五章	窗外的臉	三九
第六章	不受羈絆	五二
第七章	遠地乞糧	六二
第八章	漸有起色	七五
第九章	死於非命	八七
第十章	磨坊風波	九七
第十一章	苦中作樂	一二
第十二章	力排衆議	二五
第十三章	麻田遇險	三〇

第十四章 決不再生 一四

第十五章 出人頭地 一五

第十六章 小將密商 一六

第十七章 百鳥爭鳴 一七

第十八章 鮑受刺激 一八

第十九章 欣欣向榮 一九

第一章 合法成婚

她沿着小徑走，身披着棕紅色的披肩，挽着柳條籃子，從容不迫，顯得健壯年輕。在這一帶，做個女人身體一定要結實，因為這裏是俄亥俄原野中偏西的地帶。小徑穿過叢林，通往杜爾家農莊的那條孤單單的小路從這裏開始，不過你看不出樹枝有剪過的痕跡。在小路沒開始的那一頭有通往寇文荷家的一條短路，兩旁大樹夾道，路面剛剛夠寇文荷的馬車走過那麼寬。

小徑比短路歷史久，因為是印第安人走出來，甚至竟是在印第安人之前就由野牛踐踏出來的。蕭文尼人說在這些大樹還祇有一點大的時候，野牛就在小徑上來來往往，它一直通到河邊，和道路一樣寬，祇是不見天日而已，在小徑底下才有空地，多年落葉蓋滿了黑土。上面的枝葉還像以前那濃密虬結。樹枝與蔓籐糾纏成一片，在這些枝籐下面，小徑變成一條墨綠色的隧道，隧道的另一頭可以隱約見光，光亮的地方就是喬治·魯白克的店和空地，賽娥正是朝那裏走去。

店外面，兩名蕭文尼人醉倒了，交疊地躺在地上，四腳朝天，就像兩條銅頭蛇在洞裏冬眠，身子

交纏在一起，對地面上的一切情形都茫然無知。店裏面，勃克曼·杜爾，傑克·譚奇和別的白人在長椅上或後傾的櫈子上閑坐着，她跟他們寒暄了一陣。店主魯白克，臉紅紅的，像狐狸一樣站在櫃台後面。啊，她並沒講出是他請她來的。她把籃子朝櫃台上一放，拿出用麻繩紮的一捆捆曬乾的參根和滑榆樹皮。不帶些東西到這裏來賣，簡直是白來了。她那對銳利的眼睛看着他稱參根和滑榆樹皮，再剪下她要的法蘭絨。

弄好之後，他的臉色莊重得像位州長。

「我等你來，賽娥，」他直截了當地說，同時伸手到木椅子裏去，拿出一樣東西甩在櫃台上。

賽娥站在那兒一瞧，甩在木板縫裏盡是糖鹽的櫃台上的是扁扁的四方紙包。從它上面許多不同的指紋手印子就知道是遠道而來的，有大手、小手、髒手和血手印子，統統都是拇指的，有的印在書法美麗的字上。

誰會想到魯白克交給她的竟是一封信！說老實話，這是她出世以來接到的第一封信。她腦子裏立刻拼命想誰會寄信給她，因為她知道，一把火印撕了，打開紙，紙底下就會有個姓名。會是她爸爸的嗎？她心裏奇怪。他人還在遠方嗎？還是在兩端冬夏季節不同的大河彼岸剝野牛皮？他穿着灰鹿皮衣，抗着槍蹣跚獨行的樣子在她腦子裏清清楚楚地映出。也許是她妹妹阿嫻自從和貞妮的丈夫私奔後，寫來的第一封信，告訴她有了孩子，仍和阿易·斯克拉同居，或是跟什麼新的相好跑掉了吧？

她用她晒黑的手指拿起那封信，覺得它跟她契一樣重。啊，這太高貴講究，不可能是她爸爸或妹妹再或者替他們寫信的人寄來的。

「郵費歸我付好了，」她說，然後把信封翻過去，發現洋紅火印封處已拆開了。

「是寫給我的信，賽娥，」魯白克對他說。「可是來信要打聽的是你，所以，就照你說的，由你付郵費。我不願意在背後議論你。我想我還是把信裏提出的問題唸給你聽好。你然後可以告訴我怎麼回答。」

賽娥衣衫的前襟稍爲蓬開，她身子挺得筆直時總是如此。

「什麼樣的問題？」

「關於你個人的，」魯白克說。

「非得回答不可嗎？」

「不，不一定非答不可。」

賽娥站在那兒，考慮了一會兒。

「我連什麼人寫來的都不知道。」

他把她手指間夾住的那封信拿過去，放在櫃台面上攤開。然後把他架在太陽穴上的眼鏡挪下去，那付眼鏡使他像個準備跳下河的灰睛灰色大蛙。

「這封信是從麻州寄來的，寫信的人說他是浦修斯母親的律師。」

賽娥站着，紋絲不動。倒底有動靜了，她心想。浦修斯的父母終於開始想要知道他和她的情形了。

「他想怎樣？」

喬治·魯白克的頭毛茸茸的，臉上有麻子和毛孔。可是你一看他就知道他並不平凡。他在他自己的鋪子裏，身穿着皮圍裙，儼然有君臨一切的氣派，他對她仔細打量了一番。

「賽娥，你要知道，話是他說的，我一點都沒辦法。做律師的有權利問些不客氣的問題。」

賽娥目不轉睛地凝視着他。可不是，律師所說的話，他又怎能怎樣？可是他能把閑坐着、等聽信的那些人攆掉幾個，祇要她開口。

「你儘管唸好了，」她說。

喬治·魯白克的臉上泛出她很熟悉的一種神色。她已經甘心情願地讓他儘管唸出來。無論什麼話，她都聽下去。

「他想知道，」魯白克對她說，「浦修斯·韋納是不是真的在這兒和一個林區女子住在一起？這是他的第一個問題？」

賽娥感覺到她身體裏某處慢慢震跳了一下。可是表面上還是很冷靜鎮定。

「你可以說是真的，」她說得很清楚。

「他想知道，你是不是真的不識字也不會寫字？」

賽娥把頭垂下去。「你知道這是真的，」她低聲說。

「他又問，」魯白克繼續說下去，「你現在和浦修斯是不是沒有經過法律手續或是牧師證婚，就住在一起？這是他的說法。」

「那可不對，」賽娥正視着他。「你自己也知道我們是合法結婚的。」

「我祇不過是把他的話說給你聽罷了，」魯白克提醒她。「他講他聽說有些人喝醉了，強迫浦修斯跟你結合，他不得不娶了你。」

賽娥背後傳來椅子倒在大桶上的砰然巨响。

「誰說我威士忌喝醉了？」傑克·譚奇氣憤憤地質問。「我能喝一大桶威士忌一點兒都沒事！」

「少多嘴，傑克，」賽娥喝止他。「你反而把事情弄得更糟，」她說的時候連頭都沒回一回。她的兩眼狠狠地逼視着魯白克。「你可以說這是真的。他當時祇好如此。」

「賽娥，可是你後來讓他自由選擇去留，」傑克·譚奇氣冲冲地打抱不平說。「我當時在場，親眼看見的。你打開門，對他說去留聽便。」

「信裏不問後來的事，」賽娥說。

「那你爲什麼不告訴他你嫁給浦修斯是什麼樣子？」傑克大聲嚷。「那時候他們怎麼不關心他？」

賽娥露出痛心疾首的臉色，她能清清楚楚想到浦修斯初到林區這一帶來的樣子，身穿着精美的律師襯衣和麻布衣服，沒人知道他隻身到這裏來幹什麼。可是每兩星期他便到魯白克的店裏去，看看有沒有信。可是後來接到信的希望完全沒有了，他那副蓬頭散髮的樣子，使你再也想不到他原是個把聖經、詩集和憲法背得滾瓜爛熟，出口成章的律師。不喝醉了，他從不跟人說半句話。他告訴傑克·譚奇他已經把整個世界，連同社會風俗和人統統拋棄掉。從來沒有人瞧見過他洗洗身子或是身上的破爛衣服，他憤世嫉俗一個人過日子，就像她父親常常講起的老海狸一樣，所聽見的祇是青蛙與蟪蛄螻

的叫聲和他身上那條硬乾緊身褲的嘎嘎嘎聲。

可是如今有個女人嫁了給他，使盡法子哄他恢復了人樣並且重操律師生涯，他家裏的人居然想知道這女人是什麼樣的人，配不配得上他！

「不，」她面色一沉說。信寫得越簡單，越中魯白克的下懷。他說，「他最不想到的就是這一點，他說使浦修斯出走的事情已經解決了。浦修斯家裏的人要他回去麻州好好的當律師。他們說他們曾經寫信給他，可是他從不作覆。他們想要知道，是不是他的女人攔着他，不讓他回家？」他兩眼從眼鏡上面凝望着她，就像個紅貓頭鷹。

「不，我並不攔阻他，」賽娥說。「你可以把這句話告訴他們，浦修斯從沒有跟我提起他的事。」

「你何不跟他一起回去？」勃克曼·杜爾問。

店裏這時候沉寂無聲，賽娥自己比別人還要靜。啊，她當然很想回去看看浦修斯家裏的人。還有一位她也想見一見。她有許多次覺得浦修斯離家出走的那件事一定跟女人有關係。她倒想看一看浦修斯愛得如此深的那個女人。可是賽娥臉上可絲毫不露出這個念頭。你也許會以為她冷冰冰的，就像她站在那裏如同石像一樣。

「他們沒請我去，」她過了一分鐘之後說。「就是他們請了，我也永遠不會去。」

「你大概會有幢大住宅住！」傑克·譚奇對她大聲說。「你會有個馬車夫替你駕車。」

「不，」賽娥對魯白克說。「我和浦修斯來到了林子裏來，我們想就在這裏成家立業。你可以說

這是我說的。你也可以說我秉性剛愎，很固執。」

她然後挽起籃子走到店門口去。

一走出店門，她心想天不早了，太陽一定就要下山了，因為空地上已經現出樹林陰影。那兩名文尼人還醉倒在原處。那學徒威爾·比戈養的小熊已經爬出他住的低矮的木屋，伸出一隻爪想夠到兩個醉鬼，可是身上拴着鍊子，伸不到那麼遠。

啊，她對於森林可以大吹法螺，住在林子裏生活可不容易。小徑上已經很黑。她在林中深處可以見到殘日餘暉，像魔鬼的火那樣血紅。這點子殘陽一下子就沒有了，林子裏既黑又靜。夜氣就是這時候從樹下散發出來，一片片的薄霧升起，在近地面處浮動。沒人知道霧為什麼是從地上某些地方生出來的，可是連在漆黑當中你在霧裏穿過時，也能感覺到寒氣襲人。

白天，林子似乎比較開敞。在晨曦中，你可以見到鹿徑和小徑通到這兒，通到那兒，葉叢間有空隙之地與獸徑，樹與樹之間則有幽穴與凹陷之處。你可以抬頭從無數枝桠縫裏一直朝上看，看到你認定是天空為止，因為陽光把葉子照得亮閃閃的，可是日落時林子顯得濃密了。啊，如果你進林子去點數的話，樹一定不多不少，還跟從前一樣。可是從小徑上回頭一看，林子又顯得更濃密了，你可以感覺到林子四面八方向你逼來，比牛徑還要大的古木一棵接一棵，枝桠交織，上面統統長滿了苔蘚，黑得像深夜一般。綿延不知多少里，隨着蓋過山形的起伏上上下下，連一片冒出軟泥的沼澤裏都有，北到英吉利湖，西到大平原。

走出了林子回到了自己住的地方真不錯，那裏天還有一點亮。她那塊空地上的大樹都祇剩了樹

椿。這是最好的，因為樹椿隔絕不了你，還可以環繞着它們種莊稼。對啦，那些大樹還剩下另一樣東西。砍下的枝葉堆在一邊。這些枝葉都漸漸枯死，它們不會再遮擋住她和她地上的陽光。定居的人會覺得很順眼，最喜歡見到樹吹倒了，枝桠劈掉子，等待人用火燒它們。一個人在林中深處覺得最好聽的聲音就是用斧大聲砍樹劈枝，這種聲音响了好久好久，到了後來這一帶的樹都知道它們自己就快要有什麼樣的結局。

她在暮色中站住腳，朝她的空地四下看了看。上面抬頭見天，可是林子永遠相距不遠。那些樹一棵棵矗立着，形成一道黑牆。跟大樹比起來，她的玉米莖細小得簡直不成形，她那塊空地也小得一點點。連她的木屋和參天大樹比起來也小得可憐。可是它有搭得很密、能擋風遮雨的屋頂，有厚厚的牆壁抵禦野獸和嚴冬，有床可睡，有壁爐可以燒飯，碗架上的一個個瓢裏滿滿的盡是林裏長的和自己種出來的食物，滿得都要洒出來。椽上掛着做泡茶用的薄荷葉子，治病的藥草，一瓶威士忌，還有一袋袋的麥粉玉米粉和穀子。她想有了這些，他們倆可以奮鬥成功。

她穿過玉米地時，聽見豹子山一帶的狼嚎聲在叫，浦修斯家裏的人在麻州會認為這一帶是蠻荒之地。可是你已住慣了，去年冬天，年輕的約翰·麥克惠特去看他的女相好的，在歸途中便遇到狼羣，苦戰了一番。他說這些狼治好了他的戀愛狂。可是他母親說，下個星期天他又去找他的女朋友了。

啊，這是個一切都頑強的地方。這些樹林子要好慢慢才消滅得掉。不像東部生活那麼容易。工作繁忙，又有許許多多害虫害禽害獸和歹徒。可是他們阻擋不了人們墾地耕種、打獵、煉糖、互相拜訪，並在公衆節日舉行慶祝，祇要他們高興。她想這一帶的生活和麻省那邊差不多相同。

第二章 初爲人母

賽娥躺在床上不起來是從沒有過的事。閣樓上留了一張床，是預備客人過夜的，比方說，太晚了不能回家去。她把弟弟維葉的床放到他的半面木屋裏了，除了進木屋來吃飯以外，他總是喜歡待在半面屋裏。阿娜的床已經拿掉，在空出來的地方放了一張檯子和威爾·比戈替她做的木箱，那木箱是把整截胡桃木的皮鉋光了做的，供她收藏珍貴東西之用，箱蓋可以撐開。

樓下祇有她和浦修斯睡的那張床。是賽娥在秋天新做的。她先朝鋪在地上的木頭撒下新落葉，再把她自己縫的褥套子罩上去，塞進玉蜀黍皮和麥稽。她常常躺在上面休息，底下墊了一張毛毯，身上也蓋了一條，貞妮和寇文荷太太都在照應她。她們不時朝火添柴或到小河邊去打水，總是把門開着，好看得見她。在陣痛間歇中，躺在上面紋絲不動，生平初次讓人伺候，實在怪不錯的。

她一面看着上上下下被燻黑的木料，一面對自己說，在這間木屋裏死過人，有人舉行了婚禮，剛住進來的時候全家人都在。可是在這裏生孩子還是第一次。可惜浦修斯不在。這晚上你和他的頭一

個孩子就要出生了，可是他人却不在跟前，你心裏很不舒服，這不是很奇怪嗎？她要是有點頭腦的話，就應該把它當作陣痛似的，不去想它。她並不在乎陣痛，因為那是一個跳得比她自己的心還要近的小東西搞的，而它這麼搞，祇爲了要出來。

浦修斯既然不在家，她倒希望他晚一點回來。這夜真不好過，她妹妹貞妮緊張得竟像是她自己在分娩。賽娥總是聽人說頭一胎最辛苦。她有一陣子簡直不知道自己身在何處，後來聽見呱呱的啼聲，就像把一隻兔子從木堆拾出來時，兔子發出的那種聲音。

「是個男的，」她聽見寇文荷太太用她特別溫柔的腔調說，她一講小寶寶，牧師和她跟大個子約翰結婚時的情形，就會用這種腔調。

賽娥現在想起來她不能照原來的打算叫這小東西素麗了。不行，她得給他起個男人的名字。

「點根火枝子，我好看看他，」她說。

寇文荷太太把那哇哇哭的小東西遞給貞妮，她然後在壁爐裏點了塊胡桃樹皮，舉得高高的，唯恐火星子落在那柔嫩的小身上。賽娥對他看了好半天，才覺得她嘴裏嚐到的汗味兒是甜的。浦修斯從不跟她提起麻州那邊他家裏的人，她也從來不問。可是現在她能看出他家裏人長的是什麼樣子，因為她這剛出世的兒子不像她爸爸家的人，不像她媽媽家的人，也不像她見過的任何親戚。對了，這小東西一定是韋納家的人，鼻子已經大大的，靈活的小眼睛還沒怎麼睜開，眼骨朝下側斜，就像住在康奈斯托加附近一幢紅磚砌巨宅裏的勞頓船長那樣。要是這小傢伙現在就有個鼻子、眼睛和眼骨都相似的親戚在麻州坐在背椅上看書，她一點都不以爲奇。

賽娥覺得她想睡。可是因為兩眼望着貞妮跟小東西，睡不着。啊，紅的小不點兒，小身子，小腳趾，小手指，目光猶弱的小眼睛被火烘得斜睨着，在貞妮看來他是剛誕生的耶穌。她把小寶寶身上的血洗掉，抹上油，包裹起來，抱在她懷裏搖來搖去。這使她看來就像婚前那樣。那時候，她在小徑上走，身子嫵娜得像乳草上的細毛似的。真可惜貞妮沒生個孩子！要是她抱着自己的孩子，就一定像聖經的聖母瑪麗亞，純潔得木蓮，美得使你不敢逼視。

浦修斯那天夜晚根本沒回家。第二天早上，維葉跟威爾·比戈一起從他的半邊屋那裏走過來。啊，他們知道昨天晚上木屋發生了什麼事，從他們踟躕不前的樣子就可以看出。

「威爾來了，昨天晚上住在我那裏，」維葉說。賽娥心想那一定是有事，可是不知道是什麼事。

貞妮一看見他們，便把木槽裏的長襪襪包抱進來，她走到他們面前，把那小臉舉到她脖子那裏，上半身輕輕搖晃。

「你們猜猜昨天晚上什麼人來了？」她低聲細氣地說。

那學徒祇是站在那裏，瞪望着貞妮。她身材苗條，一身潔白，娉娉婷婷地樓抱着小寶寶。連一個陌生人都猜得出遠在她嫁給路易之前，那學徒就愛上她了。可是她從不假以顏辭。她說他年紀太小。

「你要看看才一天大的陌生小傢伙嗎？」她逗他。

「我對他可不陌生，」賽娥昂然說。

「啊，你從沒見過像他這麼聰明可愛的小傢伙，」貞妮一面誇讚，一面打開襪襪。